

证券代码：300158 证券简称：振东制药 公告编号：2016-100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以及确保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于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2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化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该等产品需有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实施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8月2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产品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最高 年化收益 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D-1款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6/8/31	2016/10/10	2.50%

北京银行 两桥支行	稳健系列人民币 40 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	5,000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16/9/2	2016/10/12	2.70%
--------------	---------------------------	-------	---------	----------	------------	-------

公司与受托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的投资品种。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监部负责对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公司监事会有权对上述自有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情况下，以部分自有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同时，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产品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备注
-------	------	------------	------	-----	-----	-------------	----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昌平支行	“金凤凰理财”2016年稳赢.富逸115期货币市场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6/5/27	2016/9/23	2.80%	未到期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昌平支行	“金凤凰理财”2016年稳赢.富逸175期货币市场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6/8/12	2016/12/13	2.80%	未到期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子公司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的《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协议》;

2、公司子公司北京康远制药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两桥支行签订的《北京银行机构理财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14日